

考試院第 13 屆第 174 次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113 年 2 月 15 日上午 9 時 30 分

地點：本院傳賢樓 10 樓會議室

出席者：黃榮村 周弘憲 楊雅惠 王秀紅 陳錦生 伊萬·納威

何怡澄 吳新興 陳慈陽 許舒翔 周志宏 郝培芝

列席者：劉建忻 張秋元 李隆盛 劉約蘭 王 玉 呂建德

許秀春

出席者請假：周蓮香休假、姚立德休假

列席者請假：朱楠賢休假

主席：黃榮村

秘書長：劉建忻

紀錄：朱琇瑜

壹、報告事項

一、宣讀本屆第 173 次會議紀錄。

決定：確定。

二、會議決議事項執行之情形

第 171 次會議，考選部函陳廢止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普通考試導遊人員考試規則及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普通考試領隊人員考試規則等二種考試規則一案，經決議：「照部擬通過。」紀錄在卷。業於中華民國 113 年 2 月 1 日發布廢止並函請立法院查照，另函知考選部。

決定：洽悉。

三、書面報告

(一) 考選部函陳 112 年公務人員高等考試二級考試典試及試務辦理情形及關係文件一案，報請查照。

院長意見：往年高考一級與二級考試併同辦理，112 年僅

辦理高考二級考試，高考一級考試則未辦理。近年高考一級考試報考人數多為個位數，此應與取得博士學位者多數無報考意願有關。考選部應思考如何提升此類考試的報考誘因，以維持該項考試延攬高階公務人才的政策目的。

決定：准予核備。

(二) 考選部函陳 112 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外交領事人員及外交行政人員、國際經濟商務人員、民航人員及原住民族考試典試及試務辦理情形及關係文件一案，報請查照。

吳委員新興：1. 本項考試辦理期程長達 7 個月，辦理期間遭逢海葵颱風影響，對原民特考影響最大，經兩次延期。幸而考選部具備高度應變能力，針對考場進行重新布置，並協助應考人應試，處理得當，在此特別感謝所有參與試務工作的委員與考選部同仁，使考試得以圓滿舉行。2. 本考試外交、國濟經濟及民航等類科均有辦理口試，且口試語別及辦理方式多元，包含集體口試與個人單獨口試，均順利完成。口試委員部分則邀請用人機關推薦合適人選，並搭配學者專家共同參與，期符合用人機關需求。另值一提者為，本次口試特別商請口試委員與考選部共同研議製作模組化試題，使口試題目與評分進一步標準化，確保其公平性與公正性，避免爭議。3. 有關原民特考部分，錄取不足額情形相對嚴峻，恐影響政府原鄉治理與原鄉自治之政策效能。對此，考選部雖已提出減列考科與調整考試內容以為因應，但能否有效解決此困境有待觀察。若未來仍錄取不足額，建議參考離島特考，研議提高口試比重，將單一筆試轉為多元取才，協助有意投身公共服務之優秀原民青年進入政府部門服務。

伊萬·納威委員：為解決原民特考錄取不足額問題，去年

特別拜會主管機關原住民族委員會，瞭解相關用人機關意見，尤以自 113 年起報考原民特考一、二、三等考試，須取得該會核發之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中級以上合格證書，有可能影響報考意願，須預為因應。考選部為符應本考試選才之特殊性，參考高普考試規則，修正特種考試原住民族考試規則，調整原民特考各類科應試專業科目內涵、科目數及其占分比，期望透過減輕應考人應試負擔，適度提升報考意願。請部持續關注考試規則修正後，原民特考錄取不足額情況是否確實舒緩，另吳委員新興建議參考離島特考增加口試以解決原民特考錄取不足額問題，也希望部朝此方向積極研議。

決定：准予核備。

- (三) 考選部函陳 112 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司法人員、法務部調查局調查人員、海岸巡防人員、移民行政人員考試及 112 年未具擬任職務任用資格者取得法官遴選資格考試典試及試務辦理情形及關係文件一案，報請查照。

陳委員錦生：1. 112 年司法等五合一考試自 5 月 2 日開始報名，除筆試外，尚包含體能測驗、口試等方式，5 項考試合併舉辦，複雜度相對較高；於歷經第一試筆試、第二試體能測驗及第三試口試，已於 113 年 1 月 4 日榜示，歷時約 8 個月。2. 司法、調查、海巡及移民特考之需用名額及錄取人數：司法人員錄取 1205 人(錄取率 10.61%)、調查人員錄取 118 人(錄取率 6.55%)、海巡人員錄取 35 人(錄取率 24.65%)、移民人員錄取 60 人(錄取率 12.30%)，合計錄取 1,418 人(錄取率 10.20%)，錄取率男性(12.51%)略高於女性(8.34%)。3. 本考試應考人提出之試題疑義計 83 題(申論式試題 3 題，測驗式試題 80 題)，申論式試題除 1 題非試題實質內容外，餘經各組召集人召開會議研商結果，1 題有瑕疵，但不影響原評

閱標準，依原評閱標準評閱；1 題有瑕疵致影響原評閱標準，但仍可作答，依重新擬定之評閱標準評閱；測驗式試題維持原答案 74 題，更正答案 4 題，以及 2 題試題錯誤無正確答案一律給分。申論式試題更正率 0.22%，測驗式試題更正率 0.61%，合計更正率 0.49%。4. 本考試計遴聘典試人員 368 人，感謝姚委員立德、陳委員慈陽、王委員秀紅、伊萬·納威委員及何委員怡澄擔任分區典試委員，以及各命題、閱卷、體能測驗及口試等委員的積極協助，使各階段考試均能順利完成。

院長意見：112 年未具擬任職務任用資格者取得法官遴選資格考試，無人報考原因為何？

許部長舒翔補充報告：對院長意見加以說明(略)。

決定：准予核備。

(四) 銓敘部函陳「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 112 年度第 4 季監理概況報告」一案，報請查照。

決定：准予備查。

(五) 銓敘部函陳「公務人員退撫儲金 112 年度第 4 季監理概況報告」一案，報請查照。

決定：准予備查。

四、銓敘部業務報告(周部長志宏報告)：

(一) 公教人員保險準備金截至 112 年 12 月底止之財務運用情形。

(二)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截至 112 年 12 月底止之財務運用情形。

(三) 公教人員個人專戶制退撫儲金截至 112 年 12 月底止之財務運用情形。

楊委員雅惠：退撫基金與公保準備金已運作多年，112 年 7 月個人專戶儲金新制開始實施，本屆(13 屆)考試委員曾提供若干建議，本人亦在本屆院會中提出 6 次書面建議

，樂見相關措施作法已陸續有所改進。今日本人提出書面建議：「建請於 113 年 8 月底前對退撫基金、公保準備金、個人專戶儲金新制之運作提出完整檢討與前瞻規劃」。期許繼續改進現有制度，並對儲金新制之上路有周全規劃，建議至 113 年 8 月本屆委員卸任前，對相關制度提出下述報告：1. 整理退撫基金、公保準備金之歷年績效，並對近期發展重點檢討，思考改進因應作法。退撫基金、公保準備金已運作多年，可整理歷年來長期、中期、短期績效，並與國際類似基金進行績效、體制等比較。面臨近期國內外政經變局繁複，金融情勢多元，風險頻仍，挑戰只增不減。近年來退撫基金陸續拓展投資項目（如另類投資、私募基金等），配合全球企業投資價值取向（如 ESG），拓展全球投資視野。在國際局勢日益迅速多變下，如何在穩健中提升績效，是項永不停歇的課題。2. 強化個人專戶儲金制上路之先期準備、前瞻規劃，及問題解決方式。可分兩階段說明之：(1)113 年 12 月前之基盤建置：凡事貴乎慎始。112 年 7 月開始實施個人專戶儲金制，採確定提撥，個人及政府分別提撥，至 114 年 1 月方啟動個人自主投資。在 113 年底以前，宜確認整體運作之完備性、包容性、效率性是否到位，檢討各單位之間的資料銜接、電腦系統的快速串連、委員會議的及時有效性，投資研判的資訊彙整機制等。(2) 114 年 1 月後之預定因應作法：這是最具挑戰的階段，個人自主投資方案開始啟動，選擇不同方案，情況勢必相當多元。建議及早測試，若能在 113 年第三季即架設好電腦系統則甚佳，第四季不斷測試，修改缺失，降低誤失率。如果提供選擇投資方案的報酬率不如預期，則投資策略如何因應，在投資委員會上宜先作思考，必要時增聘顧問以諮詢多方意見。依目前規劃，於

115年1月將服務收繳服務網路平台上線，若擬提早上線，在電腦程式開發上是否有可能？在上線前須耗費之人工有多少？3. 須加強專戶儲金新制上路前後之宣導：面對新的狀況，可能各界疑義頻繁，宜力求迅速有效解決問題，並宜有妥切並即時之回應，包括：(1)對新進公務人員之說明，瞭解自主投資之風險、預期效益，說明機會與成本。(2)對中央及地方機關之人事相關單位之說明，提供易於操作之資訊系統。(3)對社會輿論之說明，指出新制對降低政府財政負擔之永續主旨，化解不必要之誤解與負面影響。4. 監理單位之強化：112年基金監理及管理單位之組織架構調整，制度變革，投資項目新增拓展。從監理角度，宜檢視組織調整過程，留意是否疏漏重要面向，在新投資項目之績效核計、作業運作程序上是否應有調整及強化。5. 內部管理制度之有效性：對於員工之聘任、獎金、陞遷等措施，宜能激勵士氣又有適當獎懲。目前已引入獎金激勵措施，運作是否妥切，宜定期檢討並改進之。

王委員秀紅：1. 報告顯示，退撫基金在基金管理局努力下持續穩健成長，尤其是經營策略從防禦型轉為積極型，值得肯定。其中總體經濟情勢分析部分，列出美國、歐元區、中國及臺灣等各區域之相關經濟情勢，但未包含人口數已是全球第一並將成為全球第3大經濟體的印度，原因為何？請補充說明。2. 社會各界及新進公務人員均十分關注個人專戶儲金新制之經營現況、工作成果及未來規劃等，本次報告內容完整，有助於瞭解儲金參加人數及其撥繳、運用整體概況與各階段重要工作。其中工作成果，舉辦個人專戶宣導講習會，可讓各機關學校人事人員及新進參加儲金之公教人員，充分瞭解與熟悉繳納作業、自願增加提繳相關規定及推展自主投資業務

等，建議未來應持續辦理，並可採視訊方式，較不受時空限制，以提升宣導成效。另預計 114 年起開辦公教人員自主投資，期望基金管理局與信託銀行規劃開發具使用者友善性（user friendly）的自主投資平台功能，並自各面向思考周延，讓公教人員易於使用，使個人專戶儲金新制的運作及相關業務順利進行。

陳委員錦生：退撫基金運用績效，截至 112 年 12 月底，整體收益數為新臺幣 997.75 億元，年收益率 13.10%，創近年新高，是僅次於 2009 年收益率 19.49% 之史上次高，表現亮麗，感謝基金管理局的努力。新的一年，據專家預測台股在台積電領軍之下前景可期，惟仍有諸多不確定變數可能牽動全球金融市場走勢，應密切關注後續全球政經情勢變化，適時靈活調整投資組合與策略，審慎控制風險，以持續維持退撫基金良好收益，希望龍開月明，整年好運一條龍。另外，個人專戶制退撫儲金的宣導影音及文宣網站點閱率約 3,600 至 3,700 人次，比率算高，但大部分適用個人專戶制的公務人員都還年輕，可能較不關心將來退休權益，應再加強宣導。

院長意見：公保準備金、退撫基金及儲金之監理機制，朝向專業化的調整，符合市場多元化發展趨勢，這是好現象。至於大家關注的基金規模等，重點應在實際可運用的總資金規模有多少，因此討論退撫基金規模時，應將退撫基金及公保準備金可運用金額合計加總，以利掌握總體概況。

周部長志宏、陳局長銘賢及李司長洪琳補充報告：對院長及各委員意見加以說明(略)。

決定：洽悉。

五、臨時報告(無)

貳、討論事項

考選部函請舉辦 113 年第二次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醫師中醫師考試分階段考試（第二階段考試），並請同意組設典試委員會辦理典試事宜及核提典試委員長一案，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請王委員秀紅擔任本考試典試委員長。

參、臨時動議(無)

散會：上午 11 時 08 分

主 席 黃 榮 村